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蒋智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 2、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蒋智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本次公司以自身拥有的部分资产提供抵押担保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贤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农商行协商确定，并签订与此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本次抵押贷款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经董事会成员一致同意，决定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市奉贤支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担保方式为信用。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经董事会成员一致同意，决定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明支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担保方式为信用。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30 日